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邱妙玲
電話：(049)2222106轉1335
電子信箱：chioul8ml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立仁愛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2672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經由本縣議會申請補助學校「110年度原住民樂舞社團申請設備器材經費」乙案，本府同意由110年度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-設備及投資項下補助60,000元，請依規並儘速辦理完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議會110年11月17日投議議字第11000064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於文到後兩週內，提送本案採購預算書1式2份，俟本府核定後再行採購。
- 三、依行政院主計處修正100年度「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」第5條第4項第1款規定，直轄市、縣市議員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，如涉及財務、工程或勞務之採購，應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本案請確實依照「南投縣議員地方建設建議案件執行要點」審查是否具公益性及符合支用範圍，並依審計室103年1月29日審投縣三字第1030000273號函查核意見暨本府103年4月23日府教國字第1030081327號函辦理，採購宜採併案

學務處

收文：110/12/16



1100005153

無附件

南 投 縣 政 府

第 號	金 額								以 上 第 款 項 目	
	億	千 萬	百 萬	十 萬	萬	千	百	十	元	自 第 號 至 第 號
					4	2	0	0	0	新臺幣肆萬貳仟元整

經費來源「請勾選」	1. 一般	預算科目	款 項 目	用途摘要	110年度原住民樂舞社團申請設備器材經費	簽 證 號 碼
	2. 縣預算(自籌)					
	3. 中央補助		工作計劃			
	4. 收支對列		名 稱			
	5. 災害準備金		用 途 別			
	6.					
經 辦 單 位		主 計 單 位		縣 長		

領 據

茲 向南投縣政府領到 110年度原住民樂舞社團申請設備器材經費

新臺幣肆萬貳仟元整

此 據

機關名稱：南投縣立仁愛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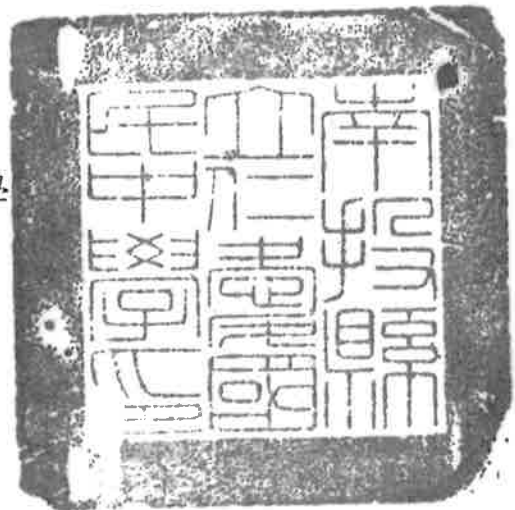
出納人員：洪如萍

主計人員：簡兆男

機關長官：朱珮芬

(加 蓋 機 關 印 信)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 日



敬 會
出 納

*註： 1. 機關、民間團體領款使用
2. 民間團體請加註統一編號及地址

壹拾貳、預期成效：

- 一、提供本校學生認識自我傳統優美文化，增進自我文化認同及凝聚樂舞社學生的向心力。
- 二、提供仁愛鄉學子完善學習原住民傳統舞蹈學習環境，處進提升學生學習自我文化效益。
- 三、有效促進本校學子認識自我優美傳統文化，並透過競賽及展演提升學生自我認同感與自信心
- 四、凝聚參與樂舞社社團學生的向心力，增進學生團體榮譽感。
- 五、學生參加相關競賽屢獲佳績，增強學生學習動力及減低學生中輟狀況。

壹拾參、活動經費補助來源：

壹拾肆、

- 一、本校申請「教育部 110 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」補助經費，補助項目四：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。原住民文化特色名稱：仁愛國中舞動青春—樂舞社。

核定補助費用總計 297,895 元，外聘教師鐘點費占 65%，其餘比賽費用、服裝及雜支占 29.4%，器材購置只佔總經費 5%，尤其鼓團樂器仍不足。

- 二、本校樂舞社道具製作及鼓團樂器仍需添購，以利鼓團教學，經費明細如下：

經費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總金額	備註
刀+刀鞘	組	18,000	1	18,000	1 組=刀及刀鞘各 10 支
七音竹琴	組	12,000	1	12,000	1 組=3 個七音竹琴
木鼓	組	12,000	1	12,000	1 組=1 個木鼓，支架及棒子
背板	組	18,000	1	18,000	裝飾舞台用
總計	新台幣：陸萬元整。			60,000	

承辦人：曾文儀
學務組長

單位主管：曾文儀
學務主任

總務主任：施偉勳
教務主任

校長：朱珮芬
校長